

质监站在建筑工程质量监督中的治理困境与效率改进策略

文 / 王 峰 四平市建筑工程质量服务中心

摘要：质监站作为对本地建设工程质量进行监督管理的专职机构，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各方主体的质量行为进行监督，从而确保建筑工程的结构安全与使用功能的施工质量。随着建筑行业规模的不断扩张与施工技术复杂度的提升，质量监督机构在工程实体的施工质量监督检查过程中面临着诸多治理困境。文章深入研讨质量监督机构的主要任务，并通过分析建筑工程的质量监督治理问题，提出质量监督机构开展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效率改进的策略，以期为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提供新的思路和方法。

关键词：质监站；治理困境；质量监督；效率改进；建筑工程

【DOI】10.12254/j.issn.2096-6539.2025.19.030

引言

建筑工程的施工质量不仅关系到项目投资能否成功，更关系到国家和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要提高工程项目的质量，必须把质量管理作为施工阶段的重中之重^[1]。质量监督机构作为建筑工程质量保障的重要机构，承担着维护建筑市场秩序、保障工程质量等关键职责。然而随着建筑行业的不断发展，质量监督机构需要摆脱治理困境并探索效率改进策略。在此背景下，深入分析质量监督机构在建筑工程质量监督中的治理困境，并探索有效的效率改进策略，成为当前建筑行业发展亟待解决的重要课题。

一、质量监督机构的主要任务

(一) 工程质量监督与把控

质监站是指负责对产品、工程和服务进行监督检查的机构，其工作贯穿工程建设的全生命周期。在工作过程中，其主要职责是确保产品、工程和服务符合相关的标准和法规要求，并在保障消费者的权益和公共安全的同时，监督工程建设各方主体的质量行为是否符合国家法律及各项制度的规定，并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和重大质量事故。

在建筑项目施工过程中，质监站应对施工现场的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各方主体的质量行为进行监督检查，确保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质量标准。在过程中，质监站通过对各方主体的资质、人员资格及质量管理体系等方面的审查，能够有效确保其具备从事相应工程建设活动的能力和条件。在施工质量方面，质监站应对工程实体的施工质量进行监督检查，特别是基础、主体结构、主要设备安装等涉及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施工质量，同时，质监站通过现场检查、抽样检测及试验等方式，能够对工程实体的质量进行全面评估，从而确保其符合设计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质量监督机构在完成监督方案后，需通知项目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督等诸多单位，对设计文件进行建筑结构安全性、功能性以及耐久性等多维度的严格审查，并依据国家建筑规范、行业标准及地方相关规定，对设计方案进行系统性评估，确保设计符合工程建设的基本要求，避免因设计缺陷引发后续质量问题。在验收阶段，质监站应参与工程质量的验收工作，通过对验收过程进行监督，能够确保及时发现验收中的

质量问题，并要求相关单位进行整改及跟踪监督，从而确保验收程序的合法性与合规性。

此外，质量监督机构需要对建筑材料、构配件及设备的质量进行管控，并对影响项目质量的关键施工环节和施工部位进行监督，如基础部分、主体结构等，通过建立完善材料进场检验制度，从材料的生产源头追溯、进场抽检到使用过程监督的流程中形成全链条管理，进而保障投入使用的材料能够满足工程质量要求。以上监督程序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的。其中，《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五十二条明确规定：“建筑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建筑工程安全标准的要求。”同时，《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也规定：“国家实行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制度。”这些法律法规为质监站的监督程序提供了明确的法律依据，产业项目竣工验收主要流程见图1。在具体实施过程中，质监站应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工程建设参与各方主体的质量行为、工程实体的施工质量以及工程质量验收进行全面监督，确保建筑工程的质量和安

(二) 法规政策执行与行业规范监督

1. 监督检查施工现场工程建设参与各方主体的质量行为

质量监督机构对于推动建筑行业依法依规建设、规范市场秩序发挥着重要作用。质量监督机构负责对施工现场的各方主体，如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进行全面而细致的监督检查。这包括检查各方是否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建筑工程质量、安全标准的规定，确保施工过程中的质量控制和质量管理工作得到有效执行。

2. 监督工程质量验收

质量监督机构还负责监督工程质量验收过程，确保验收工作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的相关标准进行。这包括参与工程竣工验收，对验收资料进行审查，核实验收程序的合法性和合规性，确保建筑工程在交付使用前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二、质量监督机构在建筑工程质量监督中的治理困境

(一) 监管资源与任务负荷的结构性失衡

随着建筑行业的高速发展，质量监督机构面临着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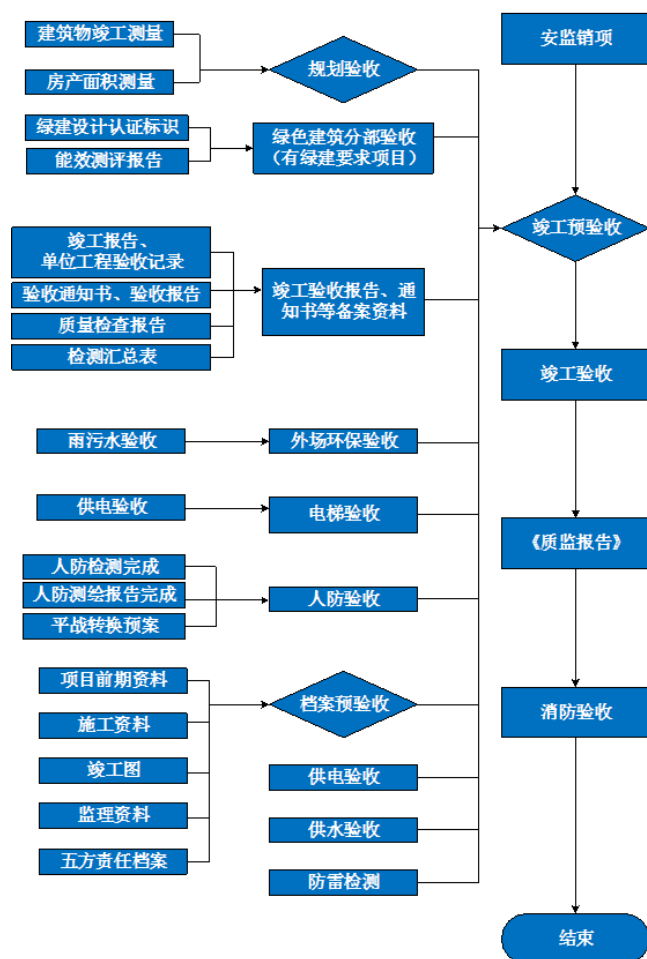


图1 产业项目竣工验收流程图

注：图片来源：苏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管资源与任务负荷之间的结构性失衡问题。一方面，建筑工程项目数量不断增加，规模日益扩大，使得质量监督机构需要监管的对象和内容大幅增多。另一方面，质量监督机构的人员编制、经费支持等监管资源并未得到相应增长，导致监管力量相对薄弱，进而使得质量监督机构在履行监督职责时面临巨大压力，难以对所有工程项目进行全面、深入的监督检查，极大程度上影响了监督的有效性和及时性。传统的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知识体系已难以满足当前建筑施工对于新技术、新材料的监管需求，而质量监督机构对于新的专业队伍的建设不足，导致质量监督机构人员的专业素养与建筑行业快速发展的技术需求之间出现脱节^[2]。

(二) 传统监管手段与技术迭代的代际鸿沟

在建筑工程质量监督领域，随着数字技术、物联网及大数据等新兴技术的飞速发展，使得传统监管手段与技术迭代之间的代际鸿沟日益显著，并在一定程度上阻碍了质监站职责履行的效率与质量。从监管工具方面来看，传统建筑工程质量监督往往依赖于人工巡查、纸质记录及简单的测量工具，监督人员在建筑工程质量监督工作过程中需要实地走访施工现场、手动记录质量问题

及工程进度等信息，并统一进行归档整理，这种方式在使得工作效率低下的同时，还会导致记录误差及信息遗漏等问题。在数据处理与分析过程中，传统的监管手段产生的大量纸质记录与碎片化数据，难以进行系统性整合与深度分析。质监站在整理和查阅历史数据时，往往会耗费大量人力和时间，且难以从海量数据中挖掘出潜在规律与趋势，无法为质量监督决策提供有力的数据支持。

(三) 协同治理机制与利益博弈的制度性缺陷

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是一个涉及多方主体的复杂系统工程，需要建筑单位、勘察设计单位、监理单位以及第三方检测机构等协同配合。然而，当前质量监督机构在推动协同治理过程中存在着协同治理机制与利益博弈的制度性缺陷。在制度层面来看，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相关法律法规与管理制度的不完善，存在职责界定模糊、监管权限交叉等问题。

同时，在建筑工程项目的施工过程中，建筑市场各方主体往往因追求利益最大化，导致其在协同治理过程中存在利益冲突与合作障碍。而施工单位为加快施工进度、获取更高利润，在施工过程中可能违反施工规范进行施工，使得这些行为极大程度上影响了工程的施工质量，难以形成有效的质量监督合力，进一步加剧了市场秩序的混乱，使得建筑工程质量监督工作陷入协同治理困境。

三、质量监督机构在建筑工程质量监督中的效率改进策略

(一) 优化监管资源配置，强化专业能力建设

系统完善的质量监督管理体系能够为建筑工程项目质量监督提供有效依据。在人员配置层面，当前建筑行业的快速发展要求监管站必须建立动态化、适应性强的人力资源体系。针对当前监管资源与任务负荷的结构性失衡问题，质监站应优化监管资源配置，确保监管力量与监管任务相匹配。一方面，质监站可根据区域建筑工程分布、项目规模与复杂程度，科学调配人力、物力和财力资源，并通过建立动态的资源分配机制，加大对重点工程及风险较高的项目的资源倾斜力度，从而保障质量监督工作的深度与广度。同时，质监站应积极完善人才培养体系，通过制定系统的培训计划，帮助监督人员掌握新技术、新方法，在一定程度上缩小人员专业能力建设与技术迭代的差距，从而通过培训和学习，使监管人员的业务水平不断更新，在此过程中，可以在内部适当引入竞争奖惩机制，由于质量监督机构特殊的组织形式，人事任免权不能内部控制，但可以适当进行奖惩，定期根据监管业务量，监管发现问题数，监管行为闭合程度，信访案件化解率等指标，制定奖惩标准，引发内部竞争，保持发展活力^[3]。

在设备资源投入方面，在要求政府发挥监管职能的背景下，应深化质量监督机构在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的应用，创建全新的工程质量监督管理体系，促进质量监督机构监督管理职能的发挥。质量监督机构应紧跟建筑行业技术发展步伐，加大对先进监测设备和信息化监管

平台的投入力度，并通过引入常规化智能设备以及前沿检测技术，实现对工程质量的多维度、全方位检测。在信息化监管平台建设方面，质量监督机构应构建涵盖工程建设全生命周期的智慧监管系统应用，实现对项目立项审批、设计图纸审查到施工过程监控以及竣工验收备案的全流程动态管理，利用大数据对建筑工程施工数据进行深度挖掘，进而识别质量风险规律，为质量监督机构的监管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二) 推动技术深度融合，构建智慧监管体系

推动技术的深度融合能够帮助质量监督机构突破传统监管模式并提升监督效率。在技术标准与规范制定方面，质量监督机构应紧跟建筑行业技术创新步伐，通过建立与新技术应用相匹配的监管标准体系，提升质量监督机构质量监督质量。当前，BIM技术、物联网及人工智能等技术在建筑工程中的应用日益广泛，但相应的监管标准却相对滞后，导致监管工作缺乏明确的依据和规范。因此，质量监督机构应联合行业协会、科研机构以及施工单位等多方机构开展技术标准的研究与制定工作。其中对于BIM技术，质量监督机构需明确其在工程质量监督管理中的应用流程与标准，通过规范模型创

建标准、数据交换格式以及质量信息录入要求等内容，使监管标准能够始终适应技术发展要求，从而推动建筑工程质量监督从人工监管到智能监管的转变，进一步提升监管工作的效率和精准度。

(三) 完善协同治理机制，凝聚质量监督合力

完善协同机制能够帮助质量监督机构摆脱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的制度性缺陷。质量监督机构通过对现有的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进行全面梳理和修订，能够明确、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各方主体在工程质量保障中的权利和义务，进而细化各方责任边界，避免在质量监督过程中出现责任模糊问题。同时，由于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涉及住建、市场监管及生态环境等多个部门，各部门职能之间存在交叉但又各有侧重，而质量监督机构应积极推动建立跨部门联席会议制度，通过定期召开会议，能够有效打破部门间的数据壁垒与信息孤岛，进而实现工程审批、材料监管及环保验收等数据的互通共享，进而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形成快速响应、高效处置的监督合力，避免在监督过程中出现相互推诿、监管空白等问题，工程质量管理思路见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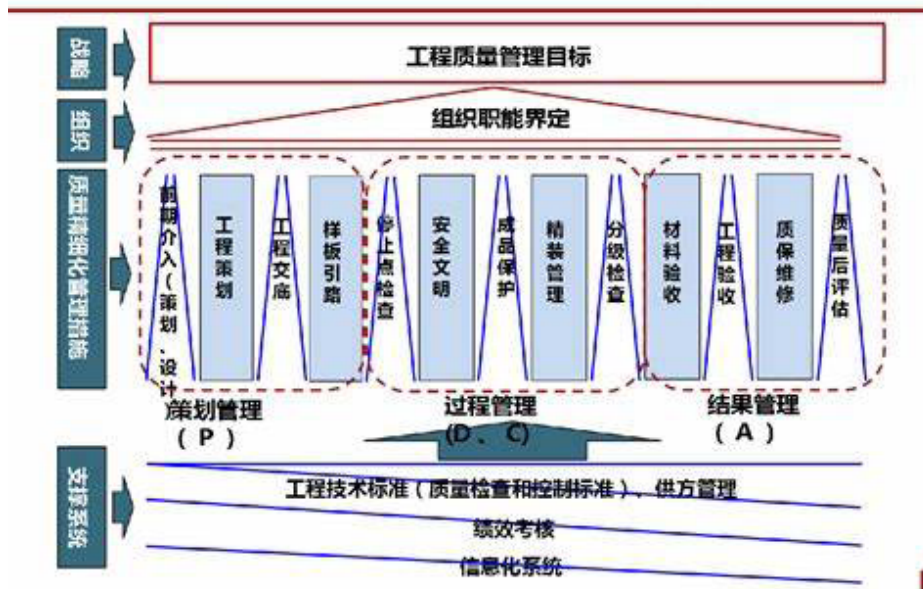


图2 工程质量管理思路

在此基础上，各监督机构应构建多元化、常态化的沟通协作平台，通过定期组织建设、施工、监理等单位召开质量监督联席会议，围绕工程建设中的质量问题及技术难点进行交流讨论，共同商讨解决方案。质监站通过搭建信息共享平台，能够实现质量监督信息的实时传递与共享，确保各方主体能够及时获取工程质量监督的最新动态，从而做出相应调整。

结语

综上所述，质监站在建筑工程监督中发挥着重要作用，而面对建筑行业快速发展的新形势，质量监督机构也在诸多方面存在治理困境，通过优化监管资源配置、推动技术深度融合以及完善协同治理机制等效率改进策略，能够推动建筑工程质量的稳步提升。未来，随着数

字化监管生态的不断完善以及协同治理机制的成熟，质监站能够在更加高效、精准地履行监督职责，为建筑工程质量的持续提升提供有力保障。

参考文献

[1] 谢晴霞. 质监站在提高工程质量中的实践 [J]. 安徽建筑, 2014, 21 (05): 102+129.

[2] 朱浦宁. 质监站在提高工程质量中的实践 [J]. 房地产世界, 2020, (22): 64-66.

[3] 刘昊. R区工程质监站监管水平提升研究 [D]. 哈尔滨工业大学, 2022.

作者简介：王峰（1971年11月），男，汉族，吉林省四平市人，本科，高级工程师，研究方向：建筑工程质量监督。